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刚泰控股”或“公司”）股票价格于2020年5月12日至5月14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5%，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股东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0年5月12日至5月14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向公司管理层核实，目前本公司经营情况正常，没有影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询问公司股东，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涉及本公司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自查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业绩亏损

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亏损337,453.88万元。造成公司2019年度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在于受市场环境影响，上年度公司遭到银行抽贷、断贷，查封银行帐号等情况，迫使公司暂时无法解决短期流动性困难，使得年度整体经营计划难以执行。加之公司在2019年计提商誉减值、存货减值等，进一步造成公司业绩亏损。

（二）、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2018年、2019年连续2年亏损，2019年度公司收入及净利润均大幅下降，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66,104,086.55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17,953,124.06元。且2019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因此公司将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终止上市风险

公司股价截至2020年5月14日收盘价为1.26元/股，鉴于公司2019年度及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均为亏损，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公司仍存在有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

公司因民间借款担保责任、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被相关债务人起诉，要求公司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给付义务。相关案件详情见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披露的《关于累计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及2018年9月19日披露的《关于累计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0）。由于部分案件进入执行阶段后，公司因违反财产报告制度，故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

（五）、债券违约情况

2016年3月25日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16刚泰02”）于2019年3月25日到期，经公司与“16刚泰02”（代码：135349）全体债券持有人协商一致，公司应于2019年4月30日支付“16刚泰02”债券利息6,000,000元，因公司暂时无法按期支付该利息，构成了“16刚泰02”公司债券违约。公司于2017年11月8日公开发行债券（“17刚股01”）需于2019年11月8日兑付2018年11月8日至2019年11月7日期间的债券利息。因公司资金困难，到2019年11月8日暂无法兑付该笔债券利息。2019年8月15日，国泰君安向上海仲裁委员会发出仲裁申请，要求公司向“17刚股01”债券持有人兑付其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该案尚在仲裁程序中。

（六）、诉讼及违规担保风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发生多起债务到期无法偿还，以及违规对外担保承担连带责任等事项。同时，公司因涉及多起未决诉讼，部分银行账户和资产被冻结。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其他事项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司公告为准，《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